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

目 录

学校服务事项清单.....	(1)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4)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6)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17)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18)



学校服务事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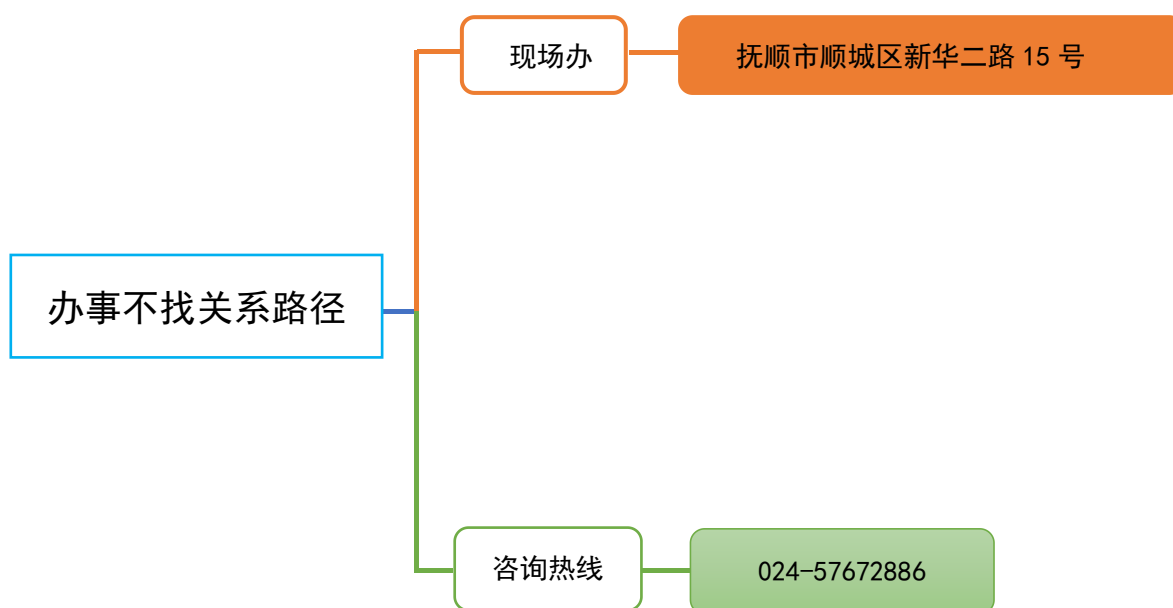
学校服务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在校生相关证明服务	1	学生成绩证明	6	业务指南  1. 学生成绩证明
	2	学生在读证明	6	业务指南  2. 学生在读证明
	3	学生学历证明	7	业务指南  3. 学生学历证明
二、学籍异动服务	4	学生休学申请	7	业务指南  4. 学生休学申请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二、学籍异动 服务	5	学生复学申请	8	业务指南  5. 学生复学申请
	6	学生转学申请	9	业务指南  6. 学生转学申请
	7	学生退学申请	11	业务指南  7. 学生退学申请（高中）
	8	学籍信息变更申请	11	业务指南  8. 学籍信息变更申请
三、家庭经济 困难学生认 定	9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12	业务指南  9.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四、学生资助服务	10	在校生助学金申请	12	<p>业务指南</p>  <p>10. 在校生助学金申请（高中）</p>
	11	在校生免学费申请	13	<p>业务指南</p>  <p>11. 在校生免学费申请（高中）</p>
五、学校学区查询服务	12	学校学区查询	14	<p>业务指南</p>  <p>12. 学校学区查询</p>
六、学生缴费退费服务	13	学生缴费服务	14	<p>业务指南</p>  <p>13. 学生缴费服务</p>
	14	学生退费服务	15	<p>业务指南</p>  <p>14. 学生退费服务（高中）</p>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办理地点

办理地点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务处	教学楼 308 室	024-57818010
2	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德育处	教学楼 416 室	024-57818032
3	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财会室	教学楼 315 室	024-57818008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在校生相关证明服务

1. 学生成绩证明

本校毕业生或在校生可以申请开具成绩证明。

1.1 需提供要件

- ①毕业证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班主任开具的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1.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308 室

1.3 办理时限：立办立取（节假日除外）

1.4 温馨提示：为避免学生往返奔波，在校生直接联系各年级教务干事老师出成绩单；毕业学生联系班主任，到学校档案员处查档案，复印本人成绩档案；成绩单均需要到人事室加盖校章，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2. 学生在读证明

在校生可以申请开具在读证明。

2.1 需提供要件

班主任开具的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2.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308 室

2.3 办理时限：立办立取（节假日除外）

2.4 温馨提示：为避免学生往返奔波，在校学生联系教务干事老师出具在读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要到人事室加盖校章，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3. 学生学历证明

本校毕业生可以申请开具学历证明。

3.1 需提供要件

毕业证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3.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308 室

3.3 办理时限：立办立取（节假日除外）

3.4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材料不规范或缺失造成往返奔波，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二、学籍异动服务

4. 学生休学申请

学校认定学生应当休学的，如学生患传染性疾病等；因其它特殊原因，本人申请休学的。

4.1 学生休学申请（高中）

4.1.1 需提供要件

①休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县区级以上医院诊断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4.1.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4.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4.1.4 温馨提示：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提前联系班主任再到现场办理。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4.2 学生休学申请（初中）

4.2.1 需提供要件

①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休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县区级以上医院诊断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4.2.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4.2.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4.2.4 温馨提示：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提前联系班主任再到现场办理。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5. 学生复学申请

学生休学期（1 年）满应向学校提出复学申请。

5.1 学生复学申请（高中）

5.1.1 需提供要件

①复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县区级及以上医院复学诊断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5.1.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5.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5.1.4 温馨提示：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可提前拨打电话 024-57818010。

5.2 学生复学申请（初中）

5.2.1 需提供要件

①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复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县区级及以上医院复学诊断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5.2.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5.2.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5.2.4 温馨提示：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可提前拨打电话 024-57818010。

6. 学生转学申请

6.1 学生转学申请（高中）

因户籍迁移至外省（市、县）或由外省（市、县）迁移至我市的学生可提出转学申请。

6.1.1 需提供要件

①转（出、入）学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转入地户籍迁入证明（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本地教育局审批单（资料来源：申请人）

6.1.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6.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6.1.4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材料不规范造成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6.2 学生转学申请（初中）

满足以下情形之一的学生可提出转学申请：因户籍迁移至外省（市、县）或由外省（市、县）迁移至我市的学生；学生父母跨省、市工作调动；随迁子女及其父母双方跨省、市、区迁移；学生父母长期出国工作。

6.2.1 需提供要件

①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出、入）学联系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学生基本信息表（由转出学校打印，盖公章）（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户口本原件和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④转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⑤本地教育局审批单（资料来源：申请人）

6.2.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6.2.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6.2.4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材料不规范造成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

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7. 学生退学申请（高中）

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高中部学生可提出退学申请，学校经审核认定后报市教育局等待批准：因患重症或慢性疾病长期休学，不能坚持正常学习；学习期间因意外伤害性事故导致严重智力缺陷或生活不能自理；出国定居。

7.1 需提供要件

①退学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县、区级以上医院证明（因疾病或智力缺陷提出退学申请的学生）（资料来源：申请人）

③学生本人护照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因出国定居提出退学申请的学生）（资料来源：申请人）

7.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三楼 308 室

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7.4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材料不规范造成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8. 学籍信息变更申请

学籍信息（姓名、出生年月日、民族、户口地址）有变化或错误的学生可提出信息变更申请。

8.1 需提供要件

户口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8.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308 室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节假日除外）

8.4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材料不规范造成往返奔波，建议您优先选择“电话咨询”方式。确需到现场办理，可提前拨打咨询电话 024-57818010。

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9.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有低保证或突发性灾难证明（街道）的学生家庭可申请该项认定。

9.1 需提供要件

①低保证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②突发性灾难证明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9.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416 室

9.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请于每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办理，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提前拨打咨询热线 024-57818032。

四、学生资助服务

10. 在校生助学金申请（高中）

有低保证或突发性灾难证明（街道）的在校生可提出助学金申请。

10.1 需提供要件

- ①低保证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突发性灾难证明原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③助学金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10.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416 室

10.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请于每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办理，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提前拨打咨询热线 024-57818032。

11. 在校生免学费申请（高中）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高中部在校生可提出免学费申请：有建档立卡证明（仅新宾、清原县）、低保证（仅农村）、救济证（仅农村）、残疾证或孤儿证。

11.1 需提供要件

- ①免学费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
- ②低保证复印件、建档立卡证复印件、救济证复印件、残疾证复印件或孤儿证复印件（资料来源：申请人）

11.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416 室

11.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请于每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办理，

为避免家长往返奔波，提前拨打咨询热线 024-57818032。

五、学校学区查询服务（初中）

12. 学校学区查询

学校为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学校学区（初中部）查询服务。

12.1 需提供要件

无

12.2 办理路径

咨询热线：024-57818009

1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12.4 温馨提示：此项服务无需现场办理，电话咨询即可。咨询热线：024-57818009。

六、学生缴费退费服务（高中）

13. 学生缴费服务

根据辽价发【2016】23号、辽价发【2004】111号、辽财非【2009】336号、抚教发【2019】57号、辽教函【2020】420号及上级部门相关文件规定，在校学生进行学费等缴费。如有新文件，按新文件执行。

13.1 需提供要件

①新生学费：收费通知单（资料来源：学生本人）

②住宿费：住宿名单（资料来源：舍务管理员）

③课后服务费：收费明细表（资料来源：教导处）

- ④教材和教辅费：收费通知单（资料来源：图书室）
- ⑤校服费：班级订单明细（资料来源：德育处）
- ⑥社会实践费：班级参加实践人数（资料来源：班主任）

13.2 办理路径

现场办：抚顺市朝鲜族第一中学教学楼 315 财会室

13.3 办理时限：

- ①学费：新生当场缴费。
其他学生开具缴款通知书之日起 15 日内。
- ②其他缴费项目：1-2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

①新生携带成绩条、身份证、户口本到报到处开具《收费通知单》。

②学费、住宿费采取微信（支付宝）扫码缴费，有效缴款期限为 15 天，如未在缴费期内缴费的，可到财会室重新打印缴款书。

③其他缴费项目开学后班级统一收取，其中课后服务费收费方式为下月初收取上一月的费用。

④教材和教辅费：初中学生教材免费，只收教辅费。高中学生收取教材和教辅费。

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57818008 咨询。

14. 学生退费服务（高中）

学生因退学需退费的可以申请退费。（就学后中途退、转学除外）。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学生退学呈报表》3份，需本人签字、家长签字、班主任签字、教导处签字盖章、学校盖章。（资料来源：办事人）

②学费缴款收据。（资料来源：办事人）

③本人或监护人身份证原件、银行卡原件及开户行信息（具体到支行）。（资料来源：办事人）

14.2 办理路径

现场办：将所有退费材料送到315财会室。

14.3 办理时限

至学生将退学呈报表送到财会室之日起，10个工作日（根据财政局审批流程进度为准）。

14.4 温馨提示：《学生退学呈报表》到财会室领取，需本人与家长同时到场办理。咨询热线024-57818032。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违规申请在校 生相关证明服务	1. 有虚假、伪造成绩
	2. 非学校在读学生
二、违规申请学籍 异动服务	1. 病情不符合休学条件
	2. 复学前休学期未满一年
	3. 复学前因病休学未康复
	4. 转学不是同级同类学校
	5. 不提供变更信息原件
	6. 有虚假、伪造信息
三、违规申请学生 资助服务	1. 不能提供有效证件的学生（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五、违规申请缴费 退费服务	1. 新生无《收费通知单》，不开具缴费通知书
	2. 中途转学退学的学生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1	学生成绩证明	身份证	申请人提供
2	学生退学费服务	缴款收据	申请人提供
3	学生休学申请	无监护人、休学申请表	申请人提供
4	学生复学申请	无监护人、复学申请表	申请人提供
5	在校生助学金申请	助学金申请表	申请人提供
		户口本复印件	申请人提供
补正期限：受理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